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教學資訊軟體要點

113 年 7 月 29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為提升學生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能力並有效執行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第二點第一項第一款，特訂定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教學資訊軟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資訊軟體係指裝設在本校電腦教室內電腦中供師生教學使用之軟體；本校每年預算為新臺幣 100 萬元，經費來源由本計畫經費支應，每年實際總補助金額將視情形滾動調整。
- 三、教務處教學發展暨學習輔導中心每年公告資訊軟體補助事宜，由各系所於期限內提交申請書，經教務處教學發展暨學習輔導中心彙整後召開教學資訊軟體補助審查委員會。
- 四、本校教學資訊軟體補助審查委員會將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委員包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教務處課務組組長及教學發展暨學習輔導中心主任。各申請案經前述委員會審查後，由本計畫之主持人核定，續請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或需求系所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採購。
- 五、本要點經費補助標準為：如有超過三個(含)系所申購相同資訊軟體，則由本計畫補助三分之二經費、餘由各申購系所分攤三分之一經費；若申購未滿三個系所，則由計畫補助三分之一經費，餘三分之二經費由申購系所分攤經費。上述補助，將由委員會視補助經費總額及申請案件數情形調配。
- 六、受補助系所之課程需配合本計畫填寫成果報告送交教務處教學發展暨學習輔導中心，並作為隔年度補助各學系經費參考依據。
-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